

QJ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天工业部部标准

QJ1185—1185—87

海防导弹环境规范

1987—04—02发布

1987—12—01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天工业部 批准

目 录

1	QJ1183—87	海防导弹环境规范 总则	(1)
2	QJ1184.1—87	海防导弹环境规范 弹上设备高温试验	(7)
3	QJ1184.2—87	海防导弹环境规范 弹上设备低温试验	(11)
4	QJ1184.3—87	海防导弹环境规范 弹上设备温度冲击试验	(15)
5	QJ1184.4—87	海防导弹环境规范 弹上设备温度一高度试验	(18)
6	QJ1184.5—87	海防导弹环境规范 弹上设备湿热试验	(21)
7	QJ1184.6—87	海防导弹环境规范 弹上设备霉菌试验	(27)
8	QJ1184.7—87	海防导弹环境规范 弹上设备盐雾试验	(33)
9	QJ1184.8—87	海防导弹环境规范 弹上设备冲击试验	(37)
10	QJ1184.9—87	海防导弹环境规范 弹上设备碰撞试验	(43)
11	QJ1184.10—87	海防导弹环境规范 弹上设备颠震试验	(46)
12	QJ1184.11—87	海防导弹环境规范 弹上设备加速度试验	(49)
13	QJ1184.12—87	海防导弹环境规范 弹上设备振动试验	(54)
14	QJ1184.13—87	海防导弹环境规范 弹上设备公路运输试验	(64)
15	QJ1185.1—87	海防导弹环境规范 导弹砂尘试验	(70)
16	QJ1185.2—87	海防导弹环境规范 导弹淋雨试验	(73)
17	QJ1185.3—87	海防导弹环境规范 导弹冲击试验	(77)
18	QJ1185.4—87	海防导弹环境规范 导弹振动试验	(80)
19	QJ1185.5—87	海防导弹环境规范 导弹公路运输试验	(84)
20	QJ1185.6—87	海防导弹环境规范 导弹铁路运输试验	(87)
21	QJ1185.7—87	海防导弹环境规范 导弹舰载航行试验	(89)
22	QJ1185.8—87	海防导弹环境规范 导弹机载航行试验	(92)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天工业部部标准

QJ1184.13—87

海防导弹环境规范 弹上设备公路运输试验

本规范制订了公路运输的试验条件、试验方法和试验评定，是编制海防导弹弹上设备公路运输试验技术文件、评定试验结果等有关部分的依据。

本规范为弹上设备公路运输振动模拟试验。弹上设备公路运输跑车试验见附录A。这两种试验可以任选一种都满足弹上设备公路运输试验的要求。

QJ1183—87《海防导弹环境规范 总则》的规定适用于本规范。

1 试验目的

评定弹上设备在承受公路运输振动试验后的使用可靠性。

2 试验条件

本规范规定了A、B、C三个试验等级（通常使用的是A级）。等级的规定取决于运输车辆的类型和里程数，选择试验等级应按表1“适用情况”的有关说明确定。

运输振动试验等级和选择见表1。

运输随机振动试验曲线见图1。

运输正弦振动试验曲线见图2。

正弦振动与随机振动应根据试验设备任选一种，随机振动应优先选用。

振动方向沿三个轴向，当已知设备运输的安装方向时，则纵向和侧向的振动量值可适当降低，由有关单位协商确定。

3 试验设备和要求

满足振动试验条件产生振动的试验设备都可采用。

3.1 振动参数容差

见QJ1184.12—87《海防导弹环境规范 弹上设备振动试验》的3.1条。

3.2 扫描方法

在规定频率范围内，由低限频率扫描至高限频率，再由高限频率返回至低限频率，称为一次扫描，反之亦可。

扫描方式应为对数连续扫描。扫描率应小于或等于每分钟一个倍频程。

3.3 试验轴向

若无另行规定，试件应沿三个互相垂直的轴向激振，每次一个轴向，或同时沿两个或三个轴向激振。